

证券代码：839133 证券简称：淳博传播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淳博（上海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淳博（上海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公司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1 日 11 时 3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133	淳博传播	2025年4月1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陈磊等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出规划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出规划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4年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淳博（上海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26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24 年实际经营状况、分析市场竞争态势、展望未来发展目标之后，基于市场发展趋势、存量业务及各业务单元、业务人员对经营业绩期望数量化后，提出 2025 年的财务预算计划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5 年 3 月 20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20,111,656.14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0,542,784.53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35,271,6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1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,581,48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淳博（上海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27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淳博（上海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28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。非自然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的，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4月21日11时15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徐汇区龙耀路175号星扬西岸中心808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如下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龙耀路175号星扬西岸中心802-808室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方莹婷；021-61671898-103，helene@genudite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淳博（上海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淳博（上海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淳博（上海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0日